

## 联合国

## 大 会



Distr. GENERAL

A/RES/47/207 23 March 1993

第四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118

## 大会将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47/822)通过)

## 47/207. 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过度时期援助团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sup>1</sup>审计委员会 关于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特别张户的审计报告<sup>2</sup>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的有关报告。<sup>3</sup>

铭记安全理事会1978年9月20日第4款(197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设立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为期最多十二个月以及安理会1989年1月16日第629(1989)号和1989年2月16日第632(1989)号决立,

回顾其1989年3月1日共干该援助闭经费筹措的第43/232号决议,及其后的各项决议,最近的一项是1991年5月17日第45/265号决议,

重申该援助团的费用是长组织的干支,应由各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 七条第二项负担,

93-17621

<sup>&</sup>lt;sup>1</sup> A/46/725及A/47/555

<sup>2</sup> A 46, 750, 附件

<sup>&</sup>lt;sup>3</sup> A/47/756<sub>×</sub>

<u>回顾</u>其过去的决定,为了应付该援助团所引起的支出,必须采取与应付联合国经常预算支出不同的程序,

考虑到对于这一行动,经济上比较发达的国家可以提供较多的捐助,而经济上较不发达的国家提供捐助的能力则比较有限,

铭记大会1963年6月27日第1874(S-IV)号决议曾指出,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对于该援助团所需经费的筹措负有特别责任,

赞赏地注意到已向该援助团自愿捐助现金和实物,

- 1. 赞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3中所载的意见和建议:
- 2. 促请所有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付其对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的摊款;
- 3. <u>赞赏地注意到</u>两个会员国自愿捐款补足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遣返纳米比亚难民所短缺的经费,并决定把联合国过渡时期援助团特别帐户内的相应款额转入维持和平储备基金:<sup>1</sup>
- 4. <u>决定</u>把该特别帐户内未支配经费余额(1 952 629美元)和额外现金自愿捐款(54 348美元)共2 006 977美元记入各会员国名下;
- 5. <u>又决定</u>把该特别帐户清偿所欠会员国债务后剩余的任何其他款额转入维持和平储备基金。

1992年12月22日 第93次全体会议

<sup>\*</sup> 见第47/217号决议。